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填 报 人：

联系电话：2261187

填报日期：2021 年 5 月 14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上下级管理机制等。

1、部门成立时间。新丰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于2017年6月成立，为县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正科级。

2、主要职能是：

(1) 受政府委托行使业务职能，负责政府投资建设非经营性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

(2) 负责拟定政府投资项目年度建设计划，编制年度基本建设支出预算，参与编制县政府城市建设资金统筹使用计划。

(3) 会同项目使用单位负责工程立项、规划选址、土地使用等前期准备工作；负责办理项目开工前的相关建设手续。

(4) 承担工程建设的招标工作，确定参（代）建单位，履行项目法人职责。

(5) 负责编制工程建设用款计划，审核参（代）建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并办理资金支付手续。

(6) 负责协调参（代）建单位和使用单位的关系，将参（代）建过程中发生的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7) 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负责项目竣工决算及资产移交。

(8) 承担工程资料档案移交工作，负责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和研究工作。

(9)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3、人员构成情况

新丰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事业编制 7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机构领导职数正职 4 名，实有在职人员 7 名。

我单位重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自单位成立以来，我们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支出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和使用。严格执行“一把手不直接分管财务”的规定，安排一名副局长分管财务并一支笔签批财务单据。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办公成本。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实行限额把关、一支笔审批制度，做到一事函、一事一审批。各项费用严格履行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县政府、县提升办工作安排及受县相关单位委托，2020 年我局负责的项目有 10 多个，总投资约 8 亿元，内容涉及房屋市政工程等。能够按照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要

求完成相关的工作。其中由我局实施的三个民生实事重点项目：新丰县中心洲双子东桥建设工程、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项目及新丰县第一中学实验学校学生宿舍楼项目。

2020年，我局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紧紧围绕“融入珠三角、服务大湾区，生态富民立县”发展定位，根据《2020年新丰县政府工作要点责任分工》《2020年新丰县民生实事责任分工》（新府〔2020〕20号）及受县相关单位委托的各项目标任务，及时布置，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代建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1、深入学习贯彻《宪法》和法律法规，坚持依宪执政、依法行政。一是将学法活动列入常态化建设。组织干部职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认真学习建筑行业安全生产、防震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二是认真落实《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新办发〔2017〕15号），聘请广东正大联合律师事务所律师作为我局法律顾问，在重大决策、项目建设等重要工作、重要事项中提供专业意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进一步避免和防范了法律风险，提高了依法行政能力。三是把信访纳入法治化轨道，有效保障群众合理合法诉求，全面实行网上信访工作模式。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推进信访问题及时就地解决。今年以来，共办结

12345 政府服务热线（含网络问政）12 件，全部按时办结，办结率 100%。

2、建章立制，完善工作制度。建立可行的制度，加强源头治理，解决制度缺位问题，我局根据代建管理工作实际先后制定了《新丰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内部管理制度》《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和履约检查工作方案及成立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专班等，形成了系统完备，切实可行的制度体系。

3、制定工程实施计划，合理分解进度目标。结合工作实际，列出项目任务清单和各相关参建单位的工作任务及时间节点，分派专人跟进落实各项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向县提升办、责任领导沟通反映，统筹协调，加快工作推进。

4、实施挂图作战，全力全速推进项目建设。严格责任落实，进一步明确工作重点、卡紧时间节点、破解问题难点，坚持一个项目、一抓到底，对项目实行工程化管理模式，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挂图上墙，按图推进。

5、主动作为，担当高效，积极协调推进项目建设。充分发挥业主在建设工程管理中的主导作用，积极主动与相关部门、各在建项目组沟通协调，通过走访工地一线、座谈交流等形式，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力求项目建设取得成效。

6、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一是履职担当，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

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重要内容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上级决策部署，定期召开党支部会议、干部职工会议，专题学习《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

二是主动谋划，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单位主要领导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对党风廉政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每半年组织召开党支部会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分析干部队伍状况，对发现苗头性问题及时进行提醒谈话，开展集体廉政提醒谈话约10余次、开展主体责任提醒谈话约10余人次。

三是抓工作落实，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班子成员认真抓好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班子成员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按照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有关规定要求自己，做到管业务与管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重要日程，与业务工作同步考虑，同步部署，同步实施，做到具体业务工作与廉政建设工作齐头并进。

四是以案促改，发挥警示教育作用。坚持标本兼治，抓紧抓实全面从严治党“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工作，组织集中观看党风廉政教育专题片；充分利用干部职工例会、专题学习会议、政治理论学习会议等形式通报中央、省、市、县查处的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县党风廉政教育基地作用，组织干部职工到县党风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现场警示教育，认真收看廉政警示教育片，督促领导

干部带头树立良好的家教、家风，营造“知廉”“守廉”知行合一的廉洁文化氛围。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年代建局绩效目标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2020年，县代建局党支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推进代建行政各项工作。

2. 2020年，我局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紧紧围绕“融入珠三角、服务大湾区，生态富民立县”发展定位，根据《2020年新丰县政府工作要点责任分工》《2020年新丰县民生实事责任分工》（新府〔2020〕20号）及受县相关单位委托的各项目标任务，及时布置，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代建项目。

3. 根据县政府、县提升办工作安排及受县相关单位委托，今年我局负责的项目有10多个，总投资约8亿元，内容涉及房屋市政工程等。能够按照县委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要求完成相关的工作。其中由我局实施的三个民生实项目：新丰县中心洲双子东桥建设工程、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动中心项目及新丰县第一中学实验学校学生宿舍楼工程能够按照既定工作目标保质保量完成任务。目前新丰县中心洲双子东桥建设工程，新丰县行政服务中心暨市民活

动中心项目及新丰县创建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项目（丰城街道高桥村、文长村、长陂村、罗洞村、紫城村）的建设成效获得广大市民的好评。

4. 代建局年度工作计划符合部门工作职责设定，与中期规划密切相关，年度工作计划目标与中期规划一致，中期规划由每年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实施完成。年度工作计划与中期规划充分反映了代建局的工作职能，完成年度工作计划与中期规划，即实现代建局的职能，三者相辅相成，部门职能体现代建局的宗旨，指导中期规划，并由年度工作计划具体实施完成。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7.08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其中基本支出为 77.08 万元，项目支出为 200 万元，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 384.69 万元，下降 58.13%；2020 年年决算收入为 2103.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97.77 万元，项目支出为 2005.98 万元，总收入比去年决算数减少 6708.07 万元，下降 76.13%。2020 年预算总收入与决算收入相差 -1826.67 万元，主要原因是省转移支付和一般债券资金增加用于新丰县双子东桥建设项目和坳头村至龙江村人居环境建设（一期）项目。

二、绩效自评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部门内部资金、资产、人员等情况，包

括资金日常管理、专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风险控制、人员管理、制度管理等。

1、财务管理状况、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及资金使用合规性。我单位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对财务进行管理，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2、资产管理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局固定资产合计51.83万元，负债合计2103.14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合计39.75万元。2020年我局按县财政的要求，做好资产系统的登记，核对了固定资产，做到了账实相符，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我局办公室负责固定资产的申报、购买，财务室负责登记和处置。购买固定资产时需明确购买资产的原因、数量和用途，经领导审批后交财务室，办公室履行政府购买手续按规定流程购买，经验货后送达资产申报人。同时及时登记固定资产明细表及资产系统，并将资产发票进行入账处理。

3、预算管理评价。一是为规范部门整体支出，贯彻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完善内部财务管

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建立节约型机关，我局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厉行节约等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预算管理水平的提高显著。二是完善预算、内控、财务管理制度，为规范单位内部控制，健全内控体系，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提高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打开了局面。全年来，我局一般行政性经费开支合理、规范，且未超预算；政府采购流程、资产管理、合同管理逐步完善；项目资金的使用更加科学合理。

4、管理制度健全性。为规范我局财务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收入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单位培训费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会议费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

5、执行管理情况。本单位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相关工作展开。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款项后，按照资金的用途使用，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按照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支付。

6、人员管理状况。根据工作需要，局选人用人工作中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严把用人标准关、严守程序操作关，坚持以民主集中制为原则，认真把握好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选人用人关键环节，认真落实任前公示制

度和任前廉政谈话制度。在选人用人工作中，没有突击提拔调整、个人决定任免、带病提拔等违规情况。

7、风险控制。由我局内部控制管理工作小组定期对财务账簿、资金、单据进行日常检查和监督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预算配置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2020年末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为7人，财政预算编制人数为6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85.71%。

（2）“三公经费”变动率：2020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0.19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0.41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57.87%，从上述数据反映，2020年“三公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减少幅度大，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

（3）重点支出安排率：2020年我局有三个重点项目，其中：新丰县中心洲双子东建设项目由政府直接委托建设项目由我单位申请预算资金，支出预算为100万元，占项目预算总支出200万元的50%；其余二个重点项目为代建项目由业主单位申请预算。

2、预算执行

（1）预算完成率：2020年初预算277.08万元，2020年决算完成支出为2103.75万元，预算完成率为659.26%。

(2)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为6万元，本年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为6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100%。

(3)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1.8万元，实际支出数为0.19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89.44%。

3、工程项目管理方面

(1) 与县相关部门充分沟通，及时补充完善所需资料，着力推进项目建设。

(2) 加强建设工程监管，提高工程建设水平。深入开展各阶段、季节性大检查和季度性检查，重点加强雨季、汛期、高温天气、寒冷冰冻天气以及节假日重要时段的安全检查，提高施工、监理企业安全生产意识。

(3) 继续开展建筑工程扬尘污染治理工作，凡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治理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给予工程相关验收。

(4) 严格执行我局制订的质量安全生产制度，加强合同履约管理，确保实现代建项目全年零安全事故的目标。

4、党建工作方面

(1) 健全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机制。通过党的思想政治工作渗透到代建业务实践中去，通过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业务工作提供可靠保证。

(2) 规范化建设党的基层组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创造性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同时建立起党员考核评价制度，通过应有的考核手段对党员定期进行考核。

(3) 做好党员发展工作。进一步推进党员发展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不断提高发展党员工作的质量，努力造就一支高素质的党员队伍，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严格发展党员工作程序。不断壮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

(4) 加强党员教育工作。召开专门会议研究党建工作的创新，以学习为主，多种形式为辅开展党员教育，比如利用手机微信等平台开展党员教育活动，增强对党员的吸引力，达到更加良好的教育效果。

4、巩卫创文方面

我局将紧紧围绕巩卫创文各阶段的任务，通过召开张挂横幅、张贴海报、编制宣传栏、发放宣传资料和利用微信工作群进行宣传等形式，发动全体干部职工参与到巩卫创文活动中，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形成真抓实干、共创文明的生动局面。同时注重资料的整理和收集，按照县创文办等部门的具体要求，指定专人负责我局巩卫创文资料的整理、收集、汇总等工作。

5、精准扶贫方面

(1) 继续做好无劳动能力贫困户政府兜底帮扶工作以及有劳动能力贫困户就业跟踪和“以奖代补”工作。

(2) 继续落实村扶贫工作经费。为做好村扶贫工作，截止到目前，我局已支持村扶贫工作经费 0.8 万元。今后将继续认真落实扶贫经费，确保进一步深入推进精准扶贫工作。

6、信访维稳方面

一是做好代建领域相关政策的解释、宣传工作。密切关注上级部门的相关政策决策，并通过召开会议、发布通知等

形式，利用媒体、网站、短信等平台解读重大政策措施，切实做好政策解释、宣传和重点防控工作，将矛盾化解在基层。二是及时做好舆情回应，依法处理各类信访投诉。针对社会群众比较关注的代建领域相关问题，及时进行舆情回应，避免负面舆情扩散；针对群众的信访投诉事项，按照我局职责和信访条例，做好信访回复。三是加强政风行风建设，提升行政服务水平。结合我局党建工作，强化领导班子建设，强化干部队伍建设。通过开展业务培训活动，增强我局干部职工的服务意识和工作能力，大力推进基层维稳工作，营造和谐稳定的城市软环境。

（三）自评结论。

2020年我局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将财政监督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前期谋划不足影响代建管理质量。由于前期谋划不足，债券资金使用要求支付进度紧，任务重，部分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导致项目实施时影响项目支付进度和实施效果。

（二）政府投资资金不足，资金拨付不及时，形成隐形债务。部分项目年初没做项目库，有些项目年初预算太少，财政财力也十分有限，与目前政府投资规模要求很不相称，

从正常性预算中安排投资项目建设资金总量很小。

（三）相关职能部门和业主单位对代建管理办法不了解，职责不明确，无法形成工作合力，影响建设进度。部分业主单位与我局签了委托代建合同，项目的前期工作不主动完成，后期工作也不主动配合协助。有一站式由代建实施的思想，一代了之，没有按照县代建管理办法与委托代建合同履行相关的职能职责落实。有些项目的三通一平，征迁等问题迟迟未能落实，影响建设进度。

（四）政府建设的制度有待加强，政府投资联席制度未出台，财政、发改、住管等相关部门未出台政府投资项目制度的相关文件。项目的启动，设计方案变更，其他重大事项都要通过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讨论决定，影响项目的实施进度。